

## 致理科技大學優良職涯輔導教師遴選及獎勵要點

109.06.22 108學年度第10次教師評審委員會通過

109.12.21 109學年度第6次教師評審委員會修正

一、為獎勵本校職涯輔導績效優良教師，精進其職涯輔導效果，以提升學生職涯發展能力，特訂定本要點。

二、優良職涯輔導教師遴選程序：

(一) 每年度舉辦 1 次，由職涯發展暨校友服務處實習就業輔導中心（以下簡稱本中心）依據本要點規定進行初審及核算得分，提供建議獎勵之教師名單，送所屬單位教評會、院教評會審議。

(二) 由本校「教師推動實務教學獎勵補助評審委員會」審查，並將審查結果提送本校教師評審委員會審議。

三、優良職涯輔導教師資格：

擔任本校初階以上職涯師，持續從事職涯輔導工作達 1 年以上並參與職涯輔導教師培訓研習，善盡輔導教師職責，或對學生職涯輔導有具體成效者，具候選資格。惟已連續 2 年獲獎之職涯輔導教師，第 3 年不得再推薦參加遴選，須暫停推薦 1 年。

四、優良職涯輔導教師成績評定標準，本中心統計每人成績，包含輔導學生服務成效（30%）、課程教學成效（30%）及其他服務成效（40%）等三大項，教師於遴選程序中可自行提供相關佐證資料送至本中心，逾期提出者視同放棄不列入計算：

(一) 輔導學生服務成效：以前一學年度下學期與當學年度上學期為計算基準，計算方式如下：

1. 由本中心依「職涯諮商（詢）服務紀錄表（如附件 1）」計算輔導人次，或由教師自行提供，依輔導人次多寡排序後，配分如下表：

排名	1	2	3	4	5	6	7	8	9	10
得分	10	9	8	7	6	5	4	3	2	1

2. 由本中心依「關心 e 起來-學生發展諮詢系統」計算輔導人次，依輔導人次多寡排序後，配分如下表：

排名	1	2	3	4	5	6	7	8	9	10
得分	10	9	8	7	6	5	4	3	2	1

3. 教師協助學生進行職涯興趣檢測與輔導，並提供施測簽到表及學生檢測結果計算輔導人次，依輔導人次多寡排序後，配分如下表：

排名	1	2	3	4	5	6	7	8	9	10
得分	10	9	8	7	6	5	4	3	2	1

(二) 課程教學成效：以前一學年度下學期與當學年度上學期為計算基準，將職涯輔導融入系(科)課程或有助職涯發展之相關規劃計算，每一計畫案與活動只採計 1 次，得分如下：

1. 通過教育部青年發展署大專校院推動職涯輔導補助計畫且執行完成，並提供核定公文或合約書等相關佐證資料者，計畫主持人加 15 分，協同主持人加 5 分。

2. 通過其他有助學生職涯發展之計畫且執行完成，並提供核定公文或合約書等相關佐證

資料者，計畫主持人加 10 分，協同主持人加 3 分。

3.辦理非前二者計畫內之職涯相關活動，並提供簽到表及活動照片者，每場加 5 分。

本項加分最多以 30 分為限。

(三) 其他服務成效：以前一學年度下學期與當學年度上學期為計算基準。

1.參與校內外職涯輔導研習，並提供校內外研習證明書者，每場次加 5 分。

2.取得職涯相關證照加 5 分，但校外取得者須提供職涯諮詢師認證做為佐證資料。

3.獲得校外職涯相關獎項，並提供相關佐證資料者，每項加 5 分。

4.擔任本校一班一職涯師者，加 5 分。

5.其他服務成效卓著，並提供佐證資料者，每項加 5 分。

本項加分最多以 40 分為限。

五、名額及獎勵方式：

每學年度獲獎名額為 2 名。獲選為「優良職涯輔導教師」者，由校長於公開集會中頒發每人獎狀乙紙及獎勵金 1 萬元。

六、本要點所需經費由教育部獎勵補助款、高等教育深耕計畫經費及年度預算經費支應，其中教育部獎勵補助款之支用，以符合「教育部獎勵補助私立技專校院整體發展經費核配及申請要點」中第 4 條第 1 款第 2 目補助核配基準之專任(案)教師為限。

七、本要點經本校教師評審委員會通過，陳請校長核定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

致理科技大學 職涯諮商（詢）服務紀錄表（附件 1）

班級		諮詢日期	____年____月____日
學號		姓名	
諮詢類別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職涯方向探索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職涯目標擬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個人資源檢視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行動計畫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自我認識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求職文件整備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面試演練		
個案簡述	個案家庭、教育及健康狀況概述：		
	個案過去工作經驗：		
職涯諮詢紀錄	晤談目標（釐清個案問題、方向等）：		
	工具應用狀況（職業興趣量表、生涯興趣量表等）：		
	晤談回饋：		
後續回家作業			
後續服務建議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轉介實習就業輔導中心，原因：_____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其它建議：_____		
照片 (提供2張)			

備註：

1. 為利於資料整理，本表請以 A4 格式製作，並提供電子檔寄至 v201@mail.chihlee.edu.tw。